

中国石油广西石化炼化一体化转型升级项目

大件设备一体化吊装施工承包项目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中国石油广西石化炼化一体化转型升级项目大件设备一体化吊装施工承包项目 已由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石油计划〔2022〕93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广西石化分公司，建设资金来自企业自筹，项目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广西石化分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建设地点

广西壮族自治区钦州市钦州港经济技术开发区，中国石油广西石化公司。

2.2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

中国石油广西石化炼化一体化转型升级项目位于广西壮族自治区钦州市钦州港经济技术开发区石化产业园区中国石油广西石化公司炼油区东侧，占地约308公顷。项目建设内容包括炼油生产装置、化工生产装置、储运设施、辅助设施、公用工程及配套厂外工程。炼化一体项目所有装置大型设备（单体设备重量100吨级及以上设备）约131台套，60~100吨超限设备约121台套。

2.3计划工期

暂定开工及竣工日期为2024年5月1日至2024年12月30日，其他里程碑节点要求见附件5《主要生产装置吊装作业里程碑节点表》中相关内容。

2.4标段划分及各标段具体内容

本招标项目共划分为 3 个标段。

2.5招标范围

详见附件1《总平面布置图》、附件2《吊装各阶段主要工作内容和界限》、附件3《大件设备清单》、附件4《大件设备吊装工程合同责任界面》、附件5《主要生产装置吊装作业里程碑节点表》，具体数量及重量以最终设计文件为准。

①标段I招标范围

全厂4台1000t以上单体设备的吊装就位等相关工作，包括乙烯装置急冷油塔、急冷水塔、2#丙烯塔、柴油吸附分离装置吸附塔。

②标段II招标范围

200万吨/年柴油吸附分离装置、40万吨/年FDPE装置、30万吨/年HDPE装置、40万吨/年PP装置、18万吨/年丁二烯抽提装置、10/6万吨/年MTBE/丁烯-1装置、40万吨/年芳烃抽提装置、5万吨/年己烯-1装置、废气废液焚烧炉等装置单元单体设备重量（以设备本体图纸静重为准）100t及以上、1000t以下设备的吊装就位等相关工作。

③标段III招标范围

120万吨/年乙烯装置、27/60万吨/年PO/SM装置单体设备重量（以设备本体图纸静重为准）100t及以上、1000t以下的设备的吊装就位等相关工作。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投标人应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需提供营业执照扫描件），具有独立签订合同的权利和履行合同的能力，具备一般纳税人资格。投标人须通过中国石油统一组织的公开招标资格预审，通过结果在中国石油工程建设管理平台承包商资源库查询，通过的资质类别和等级与本项目资质要求一致。投标人应在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工程建设承包商资源库中状态正常，且投标人在承包商资源库中载明的资质类别和等级与本项目资质要求一致；投标人在承包商资源库中状态以评标委员会评标时在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工程建设承包商资源库查询结果为准。

3.2资质要求

3.2.1投标人具有石油化工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及以上）资质。

3.2.2具有许可范围为建筑施工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3财务要求

投标人（2020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未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的；未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无违规事项。投标人应提供近三年（2020年度、2021年度、2022年度）（2022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未经第三方审计的可以提供2020年度和2021年度；成立日期晚于2020年的，从成立之日起提供）经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会计报表附注），财务审计合格、无违纪记录、无违规事项。

3.4业绩要求：

投标人近5年（2018年1月1日-标截止时间）至少有1项单台设备吊装重量为1000吨（及以上）的吊装业绩（指单独吊装工程合同）。投标人须按要求提供完整的业绩证明材料，包括合同关键页（合同封面、项目规模、签订日期页和合同签章页等关键页扫描件）（或合同系统截图）；字迹和印章清晰可辨，无手写字迹、无涂改。投标人提供的业绩证明中缺以上任何内容将不被认定为有效业绩。

3.5信誉要求：

3.5.1投标人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www.gsxt.gov.cn）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3.5.2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未被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3.5.3 2020年01月0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拟委任的项目经理无行贿犯罪。

3.5.4投标人、拟委任的项目经理、拟委任的施工负责人未被“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网站（<http://jzsc.mohurd.gov.cn/asite/jsbpp/index>）列入黑名单，或虽然被“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网站（<http://jzsc.mohurd.gov.cn/asite/jsbpp/index>）列入黑名单但移除黑名单日期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的。

3.5.5开标当日未被中国石油招标投标网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3.6QHSE要求：投标人建立QHSE管理体系并有效运行。

2020年01月0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未发生重大及以上质量事故

2020年01月0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未发生重大以上生产安全事故

2020年01月0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未发生重大以上突发环境事件

3.7项目经理要求（常驻现场）：

3.7.1具有机电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且注册在本企业（以注册证书为准）。

3.7.2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

3.7.3应具有8年及以上石油化工类工程吊装施工管理经验；

3.7.4至少有1个石油化工类大型设备吊装工程（单台设备吊装重量500吨及以上）项目经理业绩；

3.8施工经理要求（常驻现场）：

3.8.1具有工程序列中级及以上职称；

3.8.2具有8年及以上石油化工类工程吊装施工管理经验；

3.8.3至少1个石油化工类工程项目吊装施工经理业绩；

3.9技术质量经理要求（常驻现场）：

3.9.1具有工程序列副高级及以上职称；

3.9.2具有8年以上石油化工类吊装工程技术质量管理经验；

3.9.3至少1个石油化工类工程项目吊装技术质量经理业绩；

3.10安全经理（安全总监）要求（常驻现场）：

3.10.1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建安C类）；

3.10.2具有8年及以上石油化工类吊装工程施工安全管理经验；

3.10.3至少1个石油化工类吊装工程项目安全经理（安全总监）业绩。

3.11相关专业技术人员：

3.11.1应具有有效的特殊岗位执业资格和石油化工类吊装工程相关专业技术管理经验，满足施工作业要求。

3.12专职安全员要求：

3.12.1应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建安C类）；

3.12.2具有5年以上石油化工类工程吊装安全管理经验。

3.13特种作业人员具备的资质：

3.13.1应具有有效的特种作业操作证，岗位作业资格满足施工作业要求。

以上人员需按要求提供相关证书、身份证复印件，以及能够证明工作业绩的履历表或任命文件、合同关键页等证明材料，所有证明材料需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3.14项目管理机构及人员要求

3.14.1投标人已建立成熟有效的管理机构和员工培训、考核机制，并提供相关规章制度和成熟案例的证明材料扫描件。

本项目机构的关键岗位人员包括项目经理、施工经理、技术质量经理、安全经理（安全总监）。关键岗位人员须提供简历、资质证书以及能体现业绩的合同关键页扫描件、任命文件或签字的证明材料等；所有派往本项目关键岗位人员须为投标人自有员工，并且与投标人签订劳动合同且建立劳动工资和社会养老保险关系，需提供投标前连续6个月的社保缴费凭证，所有证明材料需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3.14.2项目经理、施工经理、技术质量经理、安全经理（安全总监）须常驻现场。

3.15机械设备要求：自有额定起重量2000吨级及以上起重机械至少一台，吊装高度在120米以上。并提供为满足本项目吊装需求的所有起重设备清单（包括如采用门式起重机、液压顶升装置等吊装装备），自有的吊装设备提供自有证明（包括购买发票扫描件、所有权属证书扫描件等证明材料，自制设备应提供设备设计文件论证报告关键页、型式试验报告、合格证），租赁的1000t以上设备需提供租赁意向协议。

3.15联合体要求：不允许

3.16其他要求

3.16.1在本项目工作期间，项目关键岗位人员（项目经理、施工经理、技术质量经理、安全经理（安全总监））不得兼职其他项目，需提供承诺书。

3.16.2投标人拟派本项目的机构和人员应具有承担本项目的的能力，需提供承诺书。

3.16.3除关键岗位人员外，项目的相关专业技术人员需具有有效的特殊岗位执业资格和石油化工类吊装工程相关专业技术管理经验，满足施工作业要求；配备符合项目安全管理需要数量专职安全员，专职安全员需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建安C类）。投标人所有派往本项目的其他管理、专业技术人员其资格条件必须与招标文件的要求一致，合同签订后须按甲方要求审查合格后方可入场，需提供承诺书。

3.16.4实际到场人员工作经验业绩、职业资格、职称等必须与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人员一致；在项目实施期间未经招标人书面审核同意不得变更，招标人同意或要求更换的，所有更换人员的经验业绩、职业资格、职称等仍必须与招标文件中要求的人员条件一致，严禁以低代高。需提供承诺书。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凡有意参加投标的潜在投标人，请于北京时间2023年12月15日至2023年12月20日内完成以下两个步骤：

①登录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网址：<http://ebidmanage.cnpcbidding.com/bidder/ebid/base/login.html>）在线报名（如未在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上注册过的潜在投标人需要先注册并通过平台审核，审核通过后登录平台在“可报名项目”中可找到本项目并完成在线报名，具体操作请参考中国石油招标投标网操作指南中“投标人用户手册”的相关章节，有关账号注册、项目报名、费用支付、申请文件编制等交易平台的操作问题可咨询技术支持团队相关人员。咨询方式①电话：4008800114，语音提示后回复：电子招标平台；②关注“能源一号网官方服务号”微信服务号，直接发送需要咨询的问题，后台将在工作时间回复。

②登录招标文件自助购买系统（网址：<http://www2.cnpcbidding.com/#/wel/index>）完成购买招标文件相关操作（账号密码与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一致，首次登陆需使用“验证码登陆”方式），建议使用GoogleChrome浏览器登录。

4.2招标文件每标段售价为200元人民币，只接受电汇，不接受现金。请有意参加投标的潜在投标人确认自身资格条件是否满足要求，售后不退，应自负其责。

4.3本次招标文件采取线上发售的方式。潜在投标人在4.1规定的时间内完成4.1规定的2项工作（在线报名和自助购买文件）后，标书款到达指定账号的次日，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在网上解锁，潜在投标人可登录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下载招标文件。

4.4潜在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自助购买系统上付款成功后，按照网站提供的链接自行下载标书费电子发票，不再开具纸质发票。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本次招标采取网上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方式，不接受纸质版投标文件。

网上电子投标文件提交：

①提交时间：建议于2024年1月4日09时00分前通过“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提交电子投标文件（考虑投标人众多，为避免受网速影响，以及网站技术支持的时间，请尽量于**投标截止时间前24小时**完成网上电子版的提交。）

②投标截止时间见5.2，请在“中国石油招标投标网”下载投标人用户手册，并按照相关操作要求完成投标文件提交操作，至投标截止时间未被系统成功传送的电子投标文件将不被系统接受，视为主动撤回投标文件。

5.2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2024年1月5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5.3开标地点（网上开标）：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招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时间通过“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公开开标，所有投标人应准时在线参加开标，招标人不再组织现场开标仪式）。

5.4此次招标项目为全流程网上操作，供应商需要使用U-key才能完成网上电子版的投标工作，因此要求所有参与本次招标的供应商必须办理U-key（具体操作请参考中国石油招标投标网的操作指南）。对于2016年5月20日前已办理过原招标投标网（老招标投标平台）U-key供应商需要对原U-key进行灌章才能在新电子招标投标平台进行投标，2016年5月20日以后办理过原招标投标网（老招标投标平台）U-key供应商，需要重新办理新电子招标投标平台U-key。为保证供应商U-key在新平台可用性，对于已办理U-key但无法辨别U-key能否在新电子招标投标平台使用的供应商，中油物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将提供查询服务。需要办理U-key或灌章业务的供应商，可自主选择到中油物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或昆仑银行办理。

5.5潜在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疑问请联系招标代理机构；对网上操作有疑问请联系技术支持团队人员。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和中国石油招标投标网（<http://www.cnpcbidding.com>）上发布。

7．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国石油广西石化分公司](#)

招标机构：[中国石油物资有限公司](#)

联系人：[周莉媚](#)

联系人：[纪书焱/崔泰昌](#)

电 话：0777-3886579

电 话：0777-5881973/010-62065848

电子邮件：zhoulimei@petrochina.com.cn

电子邮件：jishuyan@cnpc.com.cn

2023年 12 月 15 日

电子招标运营单位：中油物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咨询电话：010-62069351

如有疑问请在工作时间咨询。

招标公告中未尽事宜或与招标文件不符之处，以招标文件为准。